

#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利局文件

万盛经开水利复〔2023〕11号

---

##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水利局 关于万盛区石林镇天林养殖场 取水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万盛区石林镇天林养殖场：

你单位提交的取水许可申请和《重庆万盛区天林养殖场水资源论证报告表》收悉。经审核，申请材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60 号）和《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 34 号）的相关规定，现对万盛区石林镇天林养殖场取水行政许

可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万盛区石林镇天林养殖场位于重庆市万盛经开区石林镇两河村番山天平丘，项目占地面积为 13340m<sup>2</sup>，建筑面积 4020m<sup>2</sup>，基础母猪 200 头，年存栏育肥猪 1900 头，年出栏商品猪 2500 头。养殖场内建有育肥舍、仔猪保育舍、产仔哺乳舍、妊娠舍、公猪配种舍、消毒舍、隔离舍、管理用房、饲料库房、蓄水池（200m<sup>3</sup>）、污水生化池（100m<sup>3</sup>）和干粪池（100m<sup>3</sup>）。

### 二、取水水源及取水地点

万盛区石林镇天林养殖场取水水源为地表水，取水地点位于万盛奥陶纪下，地理坐标东经 106° 56′ 6.61″，北纬 28° 50′ 8.03″，距离养殖场 4.4km。

### 三、取水方式及取水量

万盛区石林镇天林养殖场取水方式为引水，采用 Φ90PE 管从取水点处沿公路至庙坝山坪塘旁，管道长 2800m，然后在山坪塘处接 Φ50PE 管至养殖场蓄水池，管道长 1200m，管道全长 4000m。年取水量 2.45 万 m<sup>3</sup>。

### 四、取水水源可靠性

取水口断面多年平均流量为 0.0093m<sup>3</sup>/s，年均径流量为 29.33 万 m<sup>3</sup>，年均径流深 666mm。P=95%设计保证率的年平均流量为 0.0055m<sup>3</sup>/s，特枯年来水量 17.34 万 m<sup>3</sup>。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猪舍和职工用水,最大取水规模 87.1m<sup>3</sup> /d,总取水量为 2.45 万 m<sup>3</sup>,占 P=95%设计保证率下来水量的 14.13%,取水水源可满足本工程取水水量要求。

## **五、退水方式**

该项目无退水,污水经过收集处理后作为有机肥再利用于山林。

## **六、取退水影响**

本项目设计取水量为 2.45 万 m<sup>3</sup>,占多年平均来水量的 8.35%,占特枯年份来水量的 14.13%。项目取水对区域水资源量、区域水资源可利用量及其水资源配置方案的影响甚微。

本项目取水用于生猪养殖和职工用水,污水经过收集处理后作为有机肥还于山林,不入河,因此对第三者影响甚微。

## **七、取水计量和节水要求。**

你单位应当安装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质量标准的取水计量设施,保证设施正常使用和量值的准确、可靠,并应加强节约用水管理,严格执行用水定额和计划用水制度。

## **八、取水工程核验。**

你单位应在本批复印发之日起 30 日内向我局报送取水工程竣工验收材料,经我局验收合格并核发取水许可证后,方可正式取水运行。

若本取水规模、取水地点、取水量和取水用途等发生变化,

应重新进行水资源论证，重新申请取水。

附件：1.《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相关条款摘录

2.《重庆万盛区天林养殖场水资源论证报告表》专家  
审查意见

万盛经开区水利局

2023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